

《皇权与中国社会经济》简评

陈庆德

实现社会科学的新综合,以期达到对人类行为的更好阐释与对人类本质的全面理解,这种必要性已日益为有识之士深切感受并作出了相应努力。由季羨林等中外著名学者合力编撰的《神州文化集成丛书》作出了初步的尝试,其中萧国亮所著的《皇权与中国社会经济》一书,系统论述了中国社会家族结构、皇权制度与经济关系的相互关系,着力于探索中国传统社会结构的特殊性,从农业、手工业、商业等多种层面论述了皇权制度与社会经济的关系,探索了在中国传统社会中皇权与其他社会力量的制约与反制约的关系是如何造就了中国经济的周期性震荡,并揭示了由皇权专制的集权化与家族结构合力形成的社会开放性流动形成了经济运行中的“竞争与垄断”机制,进而形成了维系中国社会经济结构稳定的平衡机制或整合功能。作者提出了中国社会经济中小农家族经济结构的旧有性质在自耕农、地主、佃农地位流动与身份变换中的维持,中国传统社会的商品经济是不完全的商品经济以及中国城市中商品经济与官僚政治“二元结构”的形成与发展等富有启发性的观点。

恩格斯曾指出:“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①因此,人类经济的发展“既是物质的现实,又是精神上的一种状态”。^②经济的发展总是归属在一定的民族文化体系中,而所谓文化,不过是人类利用其“意识觉醒”所赋予他的精神和物质力量来使自身成为环境的主人的目标追求中的产物,是其对环境适应与改造的一种表达。在历史进程中,精神文化的产生既依赖于人们特定的生存环境和经济状况,又为人们生存环境和经济状况的改造发挥着导向性功能。各种“经济体系总是沉浸在文化环境的汪洋大海中,在这种文化环境中,每个人都遵守自己所属群体的规则、习俗和行为模式”,因此,“各种文化价值是抑制和加速增长的动机的基础,并且决定着增长作为一种目标的合理性。”^③它对社会经济的发展提出一系列根本性的价值评判。这表明,任何社会的经济发展,都被纳入了不同的民族文化体系,沿着其所引导的发展轨道而前进。许多的经济学家或经济理论之所以不能充分解释经济发展的问题,主要原因并不在于其经济分析的欠缺,而在于对制度文化等非经济因素的遗漏。“历史提供了最好的方法让我们了解经济与非经济的事实是怎样联系在一起的,以及各种社会科学应该怎样联系在一起”。^④《皇权与中国社会经济》一书,正是于此作出的有益尝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3页。

② [美] M·P·托达罗:《第三世界的经济发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上册第126页。

③ [法] 弗朗索瓦·佩鲁:《新发展观》,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19、15页。

④ [美] 约瑟夫·熊彼得:《经济分析史》,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1卷,第29页。

在影响经济发展的诸多社会文化要素中,如果说观念的文化对经济发展的方向主要发挥着间接的导向性功能,那么,制度的文化则直接参与了实际的经济运行,并构成人们经济行为方式的一个基本要素。“制度建立的基本规则支配着所有公共的和私人的行动,即从个人财产权到社会处理公共物品的方式,以及影响着收入的分配、资源配置的效率和人力资源的发展”^①,从而实现它对人类选择扩展的功能。制度设置既可以通过提供更有效率的组织经济活动的途径而对发展作出贡献,也可以通过对原有组织的维持使经济囿于旧有结构之中。正是基于这一历史事实,萧国亮并未对中国社会经济生活中无处不在的皇权作用持简单否定的态度,而是正确地指出:“具有全能主义特征的皇帝专制的中央集权国家对社会经济的干预具有正负两方面的功能”,导致“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经常出现时进时退,进两步、退一步的波动性”^②。

中国皇权制度的确立是一项重大的政治体制改革,它导致了经济的基础性调整,在土地自由买卖的基础上,塑造了自耕农、地主、佃农反复流转的小农经济结构。土地和人力成为皇权赖以生存的两个基本要素。立于这一本质性基础可以看到,皇权确立这一政治体制改革为“布衣将相”的出现创造了条件,把中国推进到开放性的社会流动中,而以小农经济为根基的“布衣将相”又是这一制度改革得以成功的主要社会力量,这表明,皇权的确立已获得了一个新的经济生存基点,导致了中国由贵族政治向官僚政治的转变;同时,皇权本身所具有的浓厚的贵族政治血缘,使其表现出双重性质,两者的相互作用与推进,不仅为专制集权的发展开辟了道路,而且塑造了家族与国家的同构状态。在开放性的社会流动形式下,深含着由上至下的家族主义的统治内核。这样,皇权一方面不断地重塑广泛的小土地占有来加固家族主义统治的社会基层纽带和自身立足的经济基础,一方面又在自身运行中不断再造出与其相对立的并以剥夺小农为其养分的新贵族,从而时时面临着大土地占有形式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对自身造成的威胁与压力,在这种贯穿中国传统社会始终的矛盾冲突中,皇权及其专制国家必然地成了“劳动力与土地资源配置的调节器”,并由此形成整个中国“精耕农业的平衡机制。”^③

中国皇权制度的安排所具体确定的个人与专制国家相互作用的方式,使“中国传统经济最基本的特点”表现为一种“被土地束缚的经济”。^④在广泛的小土地占有基础上,皇权制度一方面为地主经济的发展提供了最基本的保证与鼓励,一方面又要不断地抑制豪门大地产的发展,这便在被土地所束缚的经济运行中,造成自耕农、地主、佃农之间的永恒的流动,“但是这种社会流动的结果,并不造成小农家族经济结构的性质变动”;同时,“作为传统经济主导因素的地主经济,也在生产中毫无促进经济发展的功能”,^⑤整个经济运转表现为一个以小土地占有为核心,不断上升为地主和不断论落为佃农的无限循环。该书循着制度分析的思路,从皇权制度的角度对中国传统小农经济长期延续的原因所作出了有益的探索。

在中国社会中,与皇权制度所确定的个人与国家相互作用的这一基本方式相伴随的,是其对经济生活全面干预的特定政策类型。首先,皇权在全社会范围内家族制度结构的塑造,使

① [美] V·奥斯特罗姆等:《制度分析与发展的反思》,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1页。

② 萧国亮:《皇权与中国社会经济》,新华出版社1991年版,第23页。

③ 同上,第66、64页。

④ 同上,第29页。

⑤ 同上,第48、42—43页。

其一切经济行为都染上了家族主义的色彩。它对手工业的直接经营,使得这一人类最早的、专门市场流通而组织的生产部门丧失了内在的活力和革命的敏感性,而使得在中国手工业经济中占统治地位的官营手工业,同广泛的农村家庭手工业一样,只是成为了提供家族服务,维持家族经济运转的工具。中国皇权制度自确立之始,就以垄断资源、控制匠人的方式,确立了官营手工业的支配地位,从该书把官营手工业分列为皇室消费服务、为国家军事机器服务和为财政体制垄断市场的赢利性服务三大系统来看,反映了皇权制度的安排以独立于市场力量的方式进行企业生产的企图。而在官营手工业中普遍存在的资本过度供给,无视比较利益,不顾生产成本和市场状况以及大量赤字产生的情况,使得官营手工业的发展本身就成为对中国小农经济这一基础的吞噬力量;更为有害的是,作为中国手工业经济中占统治地位的官营手工业的强盛和农村家庭手工业的广泛存在,对城市民营手工业形成巨大的挤压力量,生存于此夹缝中的城市民营手工业,在极为狭小的范围内无法以价值规律的作用来促进技术进步与创新,其发展的努力遭到削损。这样,正如该书所指出的,城市民营手工业在西欧是导向工业化的一股经济力量,但在中国皇权的制度安排下,却难以担当起这一革命性的使命和动能,导致了中国传统经济结构的革命性变革迟迟难以发生。

全书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以历史事实为根基,以综合分析为机枢。例如,该书指出:“中国正是在商品经济发展的历史条件下进入传统社会的,”^①在皇权与“抑商”的分析中,也并未停留在对“重本轻末”政策所形成的肤浅的片面认识中,而是清晰地认识到,抑商并非弃商、灭商,而是要集商之利于国家之手,运商之力来发挥整合传统社会结构的功能。然而,就在这样的政策导向下,促成了商人官僚化和权力商品化的双重发展。而“一旦政治特权渗入商品交换的领域,那么价值规律就必然遭到破坏。既然政治权力可以转化为财富,那么,通过勤奋劳动,使劳动合理化而多创造价值的致富途径就变得极为狭窄”^②,而皇权干预控制下的商品经济也就表现为一种不完全的商品经济,它的结果,就是使商业资本成为传统社会政治、经济关系的附庸,使其更丧失内在的对社会旧机体的解体作用,从一种“革命的要素”转变为维系旧社会稳定的力量。在这一方面,作者进一步以历史实例揭示了中国商业资本与皇权制度之间“一荣俱荣、一衰俱衰”的关系。这些颇为犀利的分析犹如盛暑的一缕清新之风。

作者在全书的分析中,还提出了对“中国封建社会”概念的反思,提到了中国资本主义萌芽侏儒症的看法等,是极富讨论意义的。综观全书,作者对皇权这一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制度因素提供了一个全面讨论的框架,尽管作者对制度文化与经济发展相互关系的讨论未能深入展开,但它为以往颇为局限的经济史分析提供了一个新的视野或启发。应该看到:“文化是一个民族的历史的结果,同时又是历史的决定因素,这是通过它对人和人的环境之间、在一个社会内的人群之间、以及不同社会之间的关系的的发展,施加积极或消极影响而实现的。”^③当我们从专业偏见与局限的分析框架中跳出来,实现经济学、人类学、历史学、社会学等多学科的综合,或许迎来一个以多变量复杂思维为其方法特征的社会科学研究的新突破。

作者工作单位:云南民族学院政治法律系

责任编辑:王 颀

① 萧国亮:《皇权与中国社会经济》,第30页。

② 萧国亮:《皇权与中国社会经济》,第110页。

③ [美]V·奥斯特罗姆等:《制度分析与发展的反思》,第160页。